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man Holdings Limited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6)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因朱北娜女士(「朱女士」)希望專注發展其他個人事業，本公司已接納朱女士請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據此，朱女士亦不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朱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相關的事項，需促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對朱女士于任內對本公司所作貢獻致以感謝。

朱女士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

則」) 第 3.10(1) 條所規定之最少人數，而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亦少於上市規則第 3.21 條所規定之最少人數。此外，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組成亦將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3.25 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守則條文第 A.5.1 條之規定。

本公司現正盡力物色合適人選，以儘快填補所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根據上市規則第 3.11 條及第 3.23 條之規定，有關委任將須于朱女士辭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作出。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另行作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東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劉宗君先生及田成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平先生、林繼陽先生。